

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解除违规担保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珠医疗”或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一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一体医疗”）因存在未履行有效的审议程序，于2019年1月21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建设银行”）签订《权利质押合同》，约定由一体医疗提供人民币2亿元的储蓄存款对关联方深圳市画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画仓投资”）向建设银行贷款1.9亿元提供银行存单质押担保，导致形成违规担保。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披露的《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自查对外担保、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提示性公告》（编号：2019-034号）、2019年5月30日披露的《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编号：2019-051号）、2019年6月20日披露的《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公告》（编号：2019-054号）。

2020年2月18日，公司收到一体医疗发来的《告知函》，画仓投资已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、2020年1月22日归还建设银行贷款共计1.9亿元。同时，经一体医疗向建设银行申请，已于2020年2月18日解除一体医疗在建设银行2亿元银行存单质押及对画仓投资1.9亿元的对外担保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九日